

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获得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指标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近期，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子公司内蒙古翔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翔福新能源”）获得内蒙古自治区能源局批准的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指标，新增负荷为翔福新能源年产 20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项目，最大用电负荷为 52 万千瓦，年用电量 28.9 亿千瓦时，配置市场化并网新能源 58 万千瓦，其中风电 45 万千瓦、光伏 13 万千瓦，配建电化学储能 11.6 万千瓦/4 小时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源网荷储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充分发挥区域风光绿电优势，降低年产 20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项目用电成本，增强负极材料项目整体竞争力，提高公司整体盈利能力。

该项目的建成投运影响因素较多，包括尚未取得项目核准、施工许可等前期手续，尚需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批，以及政府对项目监管的要求等因素。公司将综合考虑各影响因素，合理规划项目进度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 年 1 月 3 日